

证券代码：872153

证券简称：孔凤春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 年 4 月本公司与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汕头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签订《房屋借用合同》约定向其支付物业费、水电费等，2022 年度累计发生该类关联交易金额 5358.48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补充确认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现有董事 5 名，其中吴名德、胡粉玉、吴燕玲、王洁雯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吴文琴 1 票同意。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汕头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

住所：汕头市庐山路 39 号

注册地址：汕头市庐山路 39 二楼三楼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的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软甲测试服务；科技中介服务；产品外观设计、结构设计；广告业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品牌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的技术研究、开发、检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网络产品，数码产品，日用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

法定代表人：胡粉玉

控股股东：广东柏亚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胡粉玉

关联关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本次补充确认的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定价主要依据同类、同质产品及服务的市场价格确定，相关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小，保证了定价的公允性。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补充确认的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定价主要依据同类、同质产品及服务的市场价格确定，相关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小，保证了定价的公允性。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22 年 4 月本公司与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汕头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签订《房屋借用合同》，约定向其支付物业费、水电费等，2022 年共计支付该类费用 5358.48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与汕头柏亚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进行的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优化供应链服务的有效尝试。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的不利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进一步优化供应链服务，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物资周转效率，有效尝试和必然选择，将对公司经营和盈利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孔凤春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